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当天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夏利群先生主持会议，夏利群先生就紧急召开本次会议的情况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夏利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战略委员会委员：夏利群先生、林嘉宇先生、杨锦健先生；

主任委员：夏利群先生。

（二）审计委员会委员：全泽先生、吴昌勇先生、夏利群先生；

主任委员：全泽先生。

（三）提名委员会委员：吴昌勇先生、杨锦健先生、夏利群先生；

主任委员：吴昌勇先生。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杨锦健先生、全泽先生、袁肖琴女士；

主任委员：杨锦健先生。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袁肖琴女士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总裁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其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蔡文辉先生、任淼先生、李小军女士、张捷先生、侯晓勤女士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副总裁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上述人员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张捷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财务总监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侯晓勤女士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魏坚强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件：简历

1、夏利群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经济学专业，学士学位，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及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夏利群先生曾任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国际”）财务总监、总裁、首席财务官，华宝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有限”）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华宝国际执行董事、副主席、总裁，华烽国际投资控股（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烽中国”）监事。

截至目前，夏利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夏利群先生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华宝国际、控股股东华烽中国处任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夏利群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袁肖琴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拥有工程师职称，获得“上海市（第五届）工商业领军人物”称号。袁肖琴女士曾任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管理职务，华宝有限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董事长，华宝国际企管部总经理、再造烟叶中心总监、总裁助理、烟用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广东省汕头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汕头市潮阳区政协委员，汕头市潮阳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目前，袁肖琴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袁肖琴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袁肖琴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蔡文辉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应用化学技术工艺专业。曾任

长瀚（香港）有限公司业务员，阿托化工公司销售经理，德威龙（香港）有限公司市场经理，华宝国际总裁助理、烟用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华宝有限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蔡文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蔡文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文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任淼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任淼先生在加入公司前，具有多年策划、咨询行业从业经验，担任过相关策划、咨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曾任华宝国际旗下立场电子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截至目前，任淼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800 股。任淼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任淼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李小军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分宜县人民政府驻南昌办事处事业单位干事、深圳市金利城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华宝国际财务经理，华宝国际下属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李小军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李小军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小军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6、张捷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资格。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加华伟业投资管理公司投资副总裁，上海耀客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华宝国际审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张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张捷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7、侯晓勤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部长、证券事务经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融资、资本运作负责人，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局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侯晓勤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至目前，侯晓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侯晓勤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侯晓勤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8、**魏坚强先生**，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曾任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魏坚强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至目前，魏坚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魏坚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坚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